

# 芒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芒政办发〔2019〕89号

---

## 芒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芒市 大力推行ETC发行应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勐焕街道办事处、遮放农场管委会，市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中央、省、州属驻芒市各单位：

《芒市大力推行ETC发行应用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各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芒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此件公开发布）

2019年9月30日

# 芒市大力推行 ETC 发行应用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推动 ETC 发行应用工作的通知》（云府办明电〔2019〕26 号）和《德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德宏州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的通知》（德政办便〔2019〕504 号）要求，按照省、州加快推进 ETC 发行应用工作视频会议精神，为进一步加快推进全州 ETC 发行应用工作，确保目标任务顺利完成。结合芒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要求，坚持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实现不停车快捷收费，提高高速公路通行效率，促进节能减排，减少收费站拥堵，便利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

## 二、基本原则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统筹规划、协调推进，创新发展、示范引领，注重实效、惠及民生”的原则开展工作。

## 三、工作目标

（一）2019 年 10 月底，配合云南交投集团保山管理处完成全市辖区内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和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

门架系统硬件及软件标准化建设改造，收费站入口不停车称重检测、超载车辆调头等工程建设改造。

(二) 2019年11月底，实现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国有企业车辆，救护车、消防车、警车等特种车辆ETC安装全覆盖，安装使用率达100%；社会车辆安装率达80%以上。

### 三、组织机构

为确保ETC发行应用工作顺利开展，经市人民政府同意，决定成立芒市ETC发行应用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及职责分工如下：

组 长：	毛 晓	市人民政府市长
副组长：	杨加良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局长
	刘 政	市政府党组成员
成 员：	杨国彪	市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
	邵志巍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市政府督查室主任
	李金灵	市公安局副局长
	任柳青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袁国俊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伍 俊	市财政局局长
	李留英	市司法局局长
	李茂新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革 新	州生态环境局芒市分局局长
	黄贵邦	市林业和草原局局长

刘志刚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负责人
杨继升	市公路分局局长
彭帮庆	芒市镇人民政府代镇长
莫月品旺	风平镇人民政府镇长
王煜丞	遮放镇人民政府镇长
李周富	勐戛镇人民政府镇长
胡文学	芒海镇人民政府镇长
金 玲	轩岗乡人民政府乡长
杨永培	江东乡人民政府代乡长
文自哨	五岔路乡人民政府乡长
尹新学	中山乡人民政府乡长
排早海	西山乡人民政府代乡长
郭明华	三台山乡人民政府乡长
杨 燕	勐焕街道办事处主任
刘安遥	遮放农场党工委书记
刘杰宏	芒市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
汤永毕	中国工商银行德宏州分行副行长
古国强	中国农业银行德宏州分行芒市支行行长
刘海臣	州邮政储蓄银行大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
田海波	州建设银行个金部经理
梅国梁	中国银行德宏州分行银行卡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主任由杨国彪同志兼任，办公室人员从成员单位抽调，全面负责 ETC 发行应用统筹协调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领导小组人员如有变动，由单位相应岗位职责人员自行递补，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再另行发文。

#### 四、工作措施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各乡镇（街道、农场），市直各单位、国有企业和各人民团体主要负责人为辖区内 ETC 发行任务的第一责任人，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制，逐级督导考核，层层压实责任。要成立工作专班，按照确定的 ETC 发行任务分解数，层层抓好工作落实。要明确专人负责 ETC 安装应用的统计、安装、上报工作，确保工作无盲区。（责任单位：各乡镇（街道、农场）、市直各单位、国有企业和各人民团体）

（二）率先垂范、公车先行。按照省州要求，全市各乡镇（街道、农场）、市直各单位和国有企业的公务用车以及救护车、消防车、工程抢险车、警车等在籍车辆必须全部安装 ETC，实现公务用车 ETC 安装全覆盖，安装率 100%。（责任单位：各乡镇（街道、农场）、市直各单位、国有企业和各人民团体）

（三）强化职责，协同配合。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要进一步做好全市机动车辆数据信息共享工作，为 ETC 的精准发行和推广应

用提供数据；要对新落户车辆、年检车辆以及到公安交管部门接受交通违法处罚的车辆落实免费安装 ETC 工作。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联系对接联网公司核对已安装 ETC 设备的车辆明细，确保信息安全。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负责辖区所有巡游出租车、网约车、客运班线车的 ETC 安装应用工作。（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运管局、联网公司）

（四）全面推广货车和大型车企的 ETC 安装工作。交通部正在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待出台货车 ETC 办理规范后，由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联网公司及合作银行从营运货车、“两客一危”车辆入手，加快货车和大型车企的 ETC 发行应用工作。（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联网公司）

（五）精准服务，高效便捷。强化与合作银行的推广发行力度。各合作银行要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提供互联网发行、预约安装、上门安装等服务，加快推进现有车辆免费安装 ETC 车载装置。要依托银行网点、4S 店、车管所、高速公路服务区和收费站出入口广场等车辆集中场所，增加安装服务网点，最大限度的方便群众就近便捷免费安装，确保完成全市社会车辆安装率达 80% 以上的年度目标任务。（责任单位：各乡镇（街道、农场）、市直各单位、国有企业、人民团体、合作银行）

(六) 加大宣传，引导群众。全市各部门要加大 ETC 发行应用的宣传动员工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新闻媒体，宣传 ETC 在快速通行、优惠优享、公益环保等方面的优势，让广大群众对 ETC 发行应用政策“听得懂、信得过、愿支持”，特别是要注意加强对边远山区的宣传，提高知晓率。(责任单位：各乡镇(街道、农场)、市直各单位、国有企业、人民团体、联网公司)

##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省界收费站工作，加快推进 ETC 推广应用，是贯彻落实国家、省重大决策部署的重要体现，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重大的民生工程，也是一场必须打赢的赢仗。各有关部门要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将 ETC 推广应用工作抓紧抓实。

(二) 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街道、农场)、市直各单位、国有企业和人民团体，要切实加强对 ETC 推广应用工作的领导，以超常规的举措，明确专人负责，明确时间表、路线图，按照时间和目标要求抓好工作落实。

(三) 加大宣传，做好服务。各乡镇(街道、农场)、市直各单位、国有企业和各人民团体要利用多种宣传方式，进一步加大对 ETC 发行应用宣传工作，引导群众支持 ETC 发行应用工作。各合作银行要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增加安装服务网点，方便群众就近安装，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四）加强监督考核，强化责任追究。对照省州的约谈机制，对不作为、慢作为，工作推进不力，不能如期完成目标任务的单位，将由市政府领导约谈单位主要负责人，约谈后工作推进情况仍无明显改善的，由市领导小组按程序提请有关部门追究责任。

（五）做好信息上报工作。各单位必须于10月15日前完成上报本单位确定的联系人员名单、本单位在册公车安装ETC情况登记表、本单位职工车辆安装ETC情况登记表。乡镇（街道、农场）要以村（组、队）为单位，统计上报各村组中实有车辆及安装使用ETC情况。从10月18日周五开始报送工作进度，之后每周五下午17:00时前将工作进度通过电子公文平台系统报送至市交通运输局，直至工作任务完成。

未尽事宜，请与市交通运输局雷勒保联系，联系电话：18088188927，邮箱：411743490@qq.com。

附件：芒市各乡镇（街道）机动车拥有量统计表（不含摩托车、挂车）

附件

芒市各乡镇（街道）机动车拥有量统计表（不含摩托车、挂车）

县市名称	机动车总量	其中											
		勐焕街道 办事处	芒市镇	风平镇	勐戛镇	遮放镇	芒海镇	轩岗乡	江东乡	五岔路乡	中山乡	西山乡	三台山乡
芒市	83834	3738	48644	8825	3496	6058	387	3070	4438	2093	1129	1118	838

